

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5 月 5 日以电子、书面及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8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9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刘晓疆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斯太尔动力（江苏）投资有限公司在落实往来款偿付和担保事项解除的基础上，与上海惠天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，以 46,000 万的价格转让青海恒信融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51%股权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审议情况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定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:30，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，在北京二十一世纪饭店会议室（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0 号）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审议情况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

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意见。

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9 日